

2016 年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九、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

十、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

## 费预算表

十一、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二、2016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十三、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七、财税政策制度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下级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级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级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下级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

政等一审案件。

(二) 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基层法庭的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三) 监督和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审判工作。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五)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 管理、协调本院执行工作。

(七) 负责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依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县法院系统的机构编制工作和法院的监察工作。

(八) 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 承办其他由区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一)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机构设置：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二)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内设十三个职能机构，一个中心法庭。

分别是政工科、纪检监察室、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

办公室、司法行政科、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以及乌石人民法庭。

**人员构成情况：**2016年本部共有政法编制79人，事业编制0人，离退休人员1人

### 1、政工科（副科级）

负责区法院系统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工作；协助县委搞好法院系统党的建设、领导班子和法官队伍建设；负责法官考核教育、干警晋升、任免、奖惩工作；负责司法警察警衔的审核工作；负责本院计划生育、老干工作；办理有关人事、福利等项工作。

### 2、纪检监察室（副科级）

主管区法院的监察工作、负责本院的廉政建设工作，监督、检查法院工作人员执法、执纪的情况。受理和查处举报法院工作人员违法违纪的行为，对违法违纪审判的人员作出追究处理；受理法院工作人员不服行政处分的申诉。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监察（纪检）工作。

### 3、立案庭（与书记员管理办公室合署办公）（副科级）

对本院依法受理的各类案件进行登记立案；对本院审理的各类案件进行流程管理，排定案件的开庭地点和时间；依法进行诉前财产保全、诉前证据保全、诉讼保全；办理按照督促程序及公示催告程序的案件；负责各业务庭的委托调查事项、有关法律文书的送达工作；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及外地法院委托调查、法律文书送达工作；负责司法救助工作。

#### 4、刑事审判庭（副科级）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普通刑事案件或由上级法院指定审判的其他刑事犯罪案件。

#### 5、民事审判第一庭（副科级）

依法审理第一审婚姻、家庭、人身权利、房地产及相关合同等纠纷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办理其他有关的民事审判工作事项。

#### 6、民事审判第二庭（副科级）

依法审判第一审合同、证券、票据、破产等案件；办理其他有关的民事审判工作

#### 7、行政审判庭（副科级）

依法审判第一审行政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办理其他有关的行政审判工作。

#### 8、审判监督庭（副科级）

依法审理不服本院生效裁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各类再审案件；负责本院案件质量检查工作；办理其他有关的审判监督工作事项；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 9、执行局（副科级）

依法对执行案件实施审查裁决权和监督管理权，对执行标的物异议进行审查，对变更、追加被执行人主体进行审查；办理执行申诉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登记办理和解、中止案件及发放债权凭证的案件；依法执行本院一审发生法律效力的民

事、行政判决、裁定、调解书、民事制裁决定、支付令以及刑事附带民事判决、裁定、调解书；执行法律规定由本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办理其他有关的执行工作事项；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

#### 10、办公室（副科级）

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政务工作；负责院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联络工作；督办人大代表建设、政协委员提案工作；负责秘书、文印、机要、保密、文件收发、档案管理、车辆管理工作；负责本院的基层法庭计算机网络、办公现代化规划和管理工作；指导基层人民法庭办公文档的工作，负责法官协会日常工作。

#### 11、司法行政科（副科级）

管理本院的国有资产，负责本院基本建设规划和计划，项目申请和组织、协调实施工作；负责本院的财务、装备、诉讼费、基层法庭建设、房屋、卫生、保卫等后勤保障服务工作。

#### 12、研究室（副科级）

负责起草本院综合性文件、报告；编辑简报、信息动态和案例选编、情况反映以及专题调查研究工作；就法律适用问题向市法院请示；办理审判委员会有关事务，负责司法统计和法制宣传工作；指导基层人民法庭的相关工作。

#### 13、司法警察大队（副科级）

组织落实司法警察工作的条例、规定、办法；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协助送达有关法律文书、押解人犯、执行死刑、开庭



审判值班和参与执行工作；负责检查、监督全县法院枪支、弹药、械具的使用；指导、监督基层人民法庭司法警察的业务工作及司法警察执行法律、法规的情况；协助有关部门管理机关安全保卫工作。

#### 14、乌石人民法庭（副科级）

依法审理辖区内一般的民事案件，指导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办理法庭审判工作有关的其他事项。

####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我单位 2018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履行审判职责，全面落实司法为民，提高公正司法水平，提升司法公信力，用群众感受得到的方式回应群众需求、化解社会矛盾；

2、履行执行职责，完善各项执行措施及机制，提高执行到位率，关注民生，依法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司法权威，维护社会稳定；

3、延伸司法职能，强化法律指引及法制宣传，培育群众法律意识，促进全社会信法、用法、崇法，推动社会法治进程；

4、不断改革创新，围绕全区工作大局，服务全区重点工作，积极参与社会管理创新；

5、完善诉前联调及预立案调解工作机制，巩固大调解工作格局，拓宽调解渠道，切实将矛盾化解在萌芽阶段；

6、进一步加强司法公开，提高诉讼服务水平，努力让人民

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 第二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 收 支 预 算 总 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	项 目	2016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81.00	一、基本支出	945.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1.00	工资福利支出	680.00
基金预算拨款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0
教育收费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二、项目支出	336.00
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类项目	336.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基本建设类项目	
其他收入		其他类项目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81.00	本年支出合计	1,281.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项目支出（单位自有资金）	
		七、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281.00	支出总计	1,281.00

预算 02 表

###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1281.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81.00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0.00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281.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 入 总 计	1281.00

预算 03 表

###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945.00
工资福利支出	680.00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0
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0.00
二、项目支出	336.00
行政事业类项目	336.00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其他类项目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81.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出总计	1281.00

预算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  
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	项 目	2016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8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8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81.00	本年支出合计	1281.00

预算 05 表

###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曲江

单位：万元

区人民法院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281.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281.00		
[20405]法院	1281.00	945.00	336.00
[2040501]行政运行	945.00	945.00	0.0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00	0.00	120.00
[2040504]案件审判	216.00	0.00	216.00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 年预算
	合 计	945.00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680.00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1]基本工资	607.00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00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1]办公费	1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2]印刷费	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5]水费	3.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6]电费	16.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7]邮电费	28.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9]物业管理费	42.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8]工会经费	1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29]福利费	1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5.00
[50206]公务接待费	[30217]公务接待费	5.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15.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4]抚恤金	1.00
[50103]住房公积金	[30311]住房公积金	73.00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

预算 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2016 年预算
	合计	336.00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00
[50201]办公经费	[30204]手续费	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1]差旅费	17.00
[50201]办公经费	[30214]租赁费	1.00
[50201]办公经费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
[50202]会议费	[30215]会议费	4.00
[50203]培训费	[30216]培训费	4.00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30224]被装购置费	31.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6]劳务费	24.00
[50205]委托业务费	[30227]委托业务费	8.00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0
[50209]维修（护）费	[30213]维修（护）费	24.00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10]资本性支出	129.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8.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1.00
[50306]设备购置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70.00
[50399]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0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00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30306]救济费	27.00

预算 8 表

## 2016 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名称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合计	1,281.00	1,281.00	1,281.00			
工资福利支出	680.00	680.00	680.00			
基本工资	607.00	607.00	607.00			

社会保障缴费	22.00	22.00	22.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1.00	51.00	51.00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370.00</b>	<b>370.00</b>	<b>370.00</b>			
办公费	11.00	11.00	11.00			
印刷费	7.00	7.00	7.00			
手续费	1.00	1.00	1.00			
水费	3.00	3.00	3.00			
电费	16.00	16.00	16.00			
邮电费	28.00	28.00	28.00			
物业管理费	42.00	42.00	42.00			
差旅费	32.00	32.00	32.00			
维修(护)费	24.00	24.00	24.00			
租赁费	1.00	1.00	1.00			
会议费	4.00	4.00	4.00			
培训费	4.00	4.00	4.00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5.00			
被装购置费	31.00	31.00	31.00			
劳务费	24.00	24.00	24.00			
委托业务费	8.00	8.00	8.00			
工会经费	11.00	11.00	11.00			
福利费	17.00	17.00	17.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0	42.00	42.00			
其他交通费用	35.00	35.00	35.0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00	1.00	1.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0	23.00	23.00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02.00</b>	<b>102.00</b>	<b>102.00</b>			
抚恤金	1.00	1.00	1.00			
救济费	27.00	27.00	27.00			
住房公积金	73.00	73.00	73.0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0	1.00	1.00			
<b>基本建设支出</b>	<b>60.00</b>	<b>60.00</b>	<b>60.00</b>			
信息网络购建	60.00	60.00	60.00			
<b>其他资本性支出</b>	<b>69.00</b>	<b>69.00</b>	<b>69.00</b>			
办公设备购置	8.00	8.00	8.00			
专用设备购置	1.00	1.00	1.00			
信息网络购建	10.00	10.00	1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00	50.00	50.00			

预算9表

## 2016年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	基金预算拨		

			算 拨款	款		
合计	1,281.00	1,281.00	1,281.00			
[204]公共安全支出	1,281.00	1,281.00	1,281.00			
[20405]法院	1,281.00	1,281.00	1,281.00			
[2040501]行政运行（法院）	945.00	945.00	945.00			
[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法院）	120.00	120.00	120.00			
[2040504]案件审判	216.00	216.00	216.00			

预算 10 表

##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2016 年行政经费	1,050.00
其中：“三公”经费	47.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2.00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00

注：

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3）“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预算 11 表

### 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146036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如该部门无政府性资金安排的支出，则本表为空。同时按照财政部有关要求，以空表呈报省人代会审议。

预算 12 表

## 2016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	1	2	3	4	5	6	7
合计	945.00	945.00	945.00				
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	945.00	945.00	945.00				
基本支出	945.00	945.00	945.00				
工资福利支出	680.00	680.00	68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00	190.00	19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5.00	75.00	75.00				

预算 13 表

## 2016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韶关市曲江  
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5	6	7	8
<b>合计</b>	<b>336.00</b>	<b>336.00</b>	<b>336.00</b>					
<b>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法院</b>	<b>336.00</b>	<b>336.00</b>	<b>336.00</b>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8.00	8.00	8.00					
电子档案建设	3.00	3.00	3.00					
执法办案业务费	22.00	22.00	22.00					
专用设备购置项目	1.00	1.00	1.00					
执法办案业务费	185.00	185.00	185.00					
科技法庭建设	60.00	60.00	60.00					
诉讼服务中心建设	10.00	10.00	10.00					
电子档案建设	47.00	47.00	47.00					

## 第三部分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2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91 万元，增长 17.73%，主要原因是案件增加，办案成本增加，加之 2016 年为省统管第一年，人员工资、财政保障资金等有所不同，可比性不强；支出预算 12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9291 万元，增长 17.73%，主要原因是案件增加，办案成本增加，加之 2016 年为省统管第一年，人员工资、财政保障资金等有所不同，可比性不强。

###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4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 万元，下降 26.56%，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费用，加之公车改革，公务用车费用预算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不变；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 万元，下降 22.22%；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的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的费用，加之公车改革，公务用



车费用预算减少。公务接待费 5 万元，比上年减少 5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我院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切实严格接待标准，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7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8.8 万元，增长 75.19%，主要原因是 2016 年为省统管第一年，不再由区财政保障经费，由省财政厅保障，经费预算没有可比性，加之案件不断增多，所需办案成本增加。其中：办公费 11 万元，印刷费 7 万元，手续费 1 万元，水费 3 万元，电费 16 万元，邮电费 28 万元，物业管理费 42 万元，差旅费 32 万元，维修（护）费 24 万元，租赁费 1 万元，会议费 4 万元，培训费 4 万元，公务接待费 5 万元，被装购置费 31 万元，劳务费 24 万元，委托业务费 8 万元，工会经费 11 万元，福利费 1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5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 万元。

###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3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36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总值 1823.94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土地、房屋及构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具、用具。主要实物资产数据情况为：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208.61 万元；通用设备 549.42 万元；专用设备 35.06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30.85 万元；资产变动情况为：2015 年固定资产增加 58.34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增加 41.73 万元；专用设备增加 16.61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应急公务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6 年国有资产购置及使用预算安排情况：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预算 3 台，安排购置 20 万以上 200 万以下的设备预算 39.6 万元，安排购置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预算 0 万元。

##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推进预算绩效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情况。

- 1、 采购、装备（条件）改善类：

本年绩效总目标: 审判、办公自动化, 案件管理网络化, 庭审笔录电脑化, 档案管理电子化; 法警装备充足, 提高办案效率, 为审判工作提供强有力的保障。健全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资金帐, 保障办案人员人手一台电脑、一台打印机, 一个办案庭室一部复印机。

## 2、 其他(专项)类:

本年绩效总目标: 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同时坚持厉行节约、降低办案成本, 提高专款的使用效益, 重点保障办案开支, 确保以审判为中心的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从而在一定程度上推动当地的经济、政治和社会的发展, 促进我院规范化管理, 为确保地方的法制化建设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 七、财税政策制度

我院按照税法等规定应当缴纳的各地税费, 如个人所得税等, 都严格按照有关财税政策制度执行。依法取得的诉讼费、罚没收入等非税收入已按规定及时、全额上缴省级国库, 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 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 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3. 机关运行费：即部门（单位）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4. “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市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5. 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